

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
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前期自采水泥采购项目

询 比 价 公 告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中国·（杭州）

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
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前期自采水泥采购项目
询 比 价 公 告

各报价单位：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公司因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建设需要，我司拟采用询比价采购方式（两次竞价）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11:00前将首次报价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袋装水泥	P·O 42.5	吨	8000	
2	散装水泥	P·O 42.5	吨	2000	
	合计			10000	

备注：预计数量为暂估数，最终数量以实际交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实际交货数量及型号与合同或询比价函数量及型号规格可能存在差异，供方不能以此向需方提出任何变更和补偿要求。

二、质量技术标准

质量要求：符合中国国家标准《通用硅酸盐水泥》（GB 175-2023）、《中热硅酸盐水泥低热硅酸盐水泥》（GB/T 200-2017）规范要求、《水工建筑物水泥灌浆施工技术规范》（DL/T 5148—2021）等的规定。水泥应属新型干法旋窑生产。（所有标准都有可能被修订，均以最新版本为准）。技术指标除应满足《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要求外，还应满足以下技术指标要求：

- 比表面积应 $\leq 300\text{m}^2/\text{kg}$ ；
- 氧化镁含量/ $\% \leq 5.0\%$
- 碱含量/ $\% \leq 0.55\%$ ， $\geq 0.55\%$ 时的保证率大于85%，最大不超过0.6%
- SO_3 含量/ $\% \leq 3.5$
- 氯离子含量/ $\% \leq 0.06$
- 凝结时间：初凝/ $\text{min} \geq 45$ 、终凝/ $\text{h} \leq 10$

- g. 烧失量/ $\% \leq 5.0$
- h. 安定性: 合格
- a. 抗压强度 ($3d \geq 17.0 \text{MPa}$ 、 $28d \geq 45.0 \text{MPa}$)
- i. 抗折强度 ($3d \geq 3.5 \text{MPa}$ 、 $28d \geq 6.5 \text{MPa}$)

普通硅酸盐水泥品质指标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规范要求	备注
1	比表面积/ m^2/kg	-	≥ 300	
2	氧化镁含量/ $\%$	≤ 5.0	≤ 5.0	
3	碱含量/ $\%$	≤ 0.55	≤ 0.60	≤ 0.55 时的保证率大于 85%，最大不超过 0.6
4	SO_3 含量/ $\%$	≤ 3.5	≤ 3.5	
5	氯离子含量/ $\%$	≤ 0.06	≤ 0.06	
6	凝结时间	初凝/min	≥ 45	≥ 45
		终凝/h	≤ 10	≤ 10
7	烧失量/ $\%$	≤ 5.0	≤ 5.0	
8	安定性	合格	合格	
9	抗压强度 MPa	3d	≥ 17.0	≥ 17.0
		28d	≥ 45.0	≥ 42.5
10	抗折强度 MPa	3d	≥ 3.5	≥ 3.5
		28d	≥ 6.5	≥ 6.5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应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

2. 响应人为生产厂家的, 应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新型干法熟料生产能力达 2000 吨/日及以上, 具有新型干法年生产水泥 80 万吨及以上能力。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证书或检验的报告。

3. 响应人是代理商的, 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资料,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的代理商证明文件, 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全部资格要求, 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4. 响应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响应人未被列入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供应商黑名单。

5. 应具有大型水电工程水泥供货业绩，在 2021 年-2024 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2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500 万元以上（报价文件中需提供注明总金额的合同扫描件）；应具有供应的专业人员和组织货源的能力和 experience。

6、其它要求：

6.1 提供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证书或检验的报告。

6.2 应具有供应的专业人员和组织货源的能力和 experience，需提供自己的运输设备证明文件或者与第三方运输公司的协议。

四、报价要求

1. 供货时间及数量

供货时间 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实际供货期限与此存在差异不作为对合同价格有影响的因素，也不作为索赔依据。

供方以需方月度计划为依据备货，按需方要求的具体时间和数量供货，结算数量按实际到场且经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规格和数量计算。实际发生数量与参考数量的差异不作为对合同价格有影响的因素，也不作为索赔依据。

供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需方指定交货地点，验收前所有风险由供方承担，货到工地后由需方负责安排卸货。

2. 供货价格

综合交货单价（工地交货价、含税价）：指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费用：原材料、生产加工、出厂检测、销售、装卸（不包含袋装水泥卸车费）、中间仓储、运输、过路桥梁、车辆燃油、技术文件、技术服务、交货前所有风险等全部供货环节发生的所有费用、利润、税金等。若涉及专利和知识产权的，该价格中还包括专利和知识产权的费用。若为代理商中标，该价格中还包括代理费及相应税金等费用。

报价方式如下：

（1）报价计算公式，

报价响应人报价综合交货单价=P0；报价期基准价(网报价)=D0；固定费用=E；

则报价响应人报价综合交货单价： $P0= D0+ E$

（2）规定：报价期基准价(网报价)D0 为“水泥网”(https://www.ccement.com/)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布的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 P·O 42.5 水泥（品牌：永祥、峨胜、泸定桥、峨塔、润丰、润丰、山盛）的信息价格平均值（四舍五入取 0 位小数），

袋装水泥取“袋装价”的平均值(534元/吨),散装水泥取“散装价”的平均值(496元/吨)。

此网报价仅用于本次报价时核算总价的依据,不作为将来中标后合同结算依据。

(3) 固定费用:指响应人在报价时,结合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及本询比价项目特点所报的浮动金额,包含运杂费。上浮为正值,下浮为负值。合同执行期间,固定费用为供需双方确定结算单价的基础数据。响应人在报价的固定费用中需充分考虑所报生产厂家与项目所在地的运输距离,在合同执行期间均不予调整。

(4) 供应期基准价(网报价)规定:

供应期内基准价(网报价)D:发货当日水泥网(<http://www.ccement.com>)公布的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P·O 42.5水泥(品牌:永祥、峨胜、泸定桥、峨塔、润丰、润丰、山盛。发货当日网报品牌数量与报价期有变动时,取发货当日水泥品牌)的信息价格平均值(四舍五入取0位小数),袋装水泥取“袋装价”的平均值,散装水泥取“散装价”的平均值。

(5) 供应期综合交货单价计算:

综合交货单价P,供应期内基准价=D,固定费用=E,则 $P=D+E$ (综合交货单价四舍五入取整)。

4. 交货地点: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呷拉镇牙根一级联合体项目施工区域指定地点。

5. 验收方式

5.1 验收标准应按本询比价函“二、质量技术标准”要求执行。

5.2 货物到达目的地后,卖方必须随车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质量出厂合格证明文件”及相关证明。质量证明书一份(要求原件,原件盖生产厂质检专用鲜章)交需方物资及质量部门。都应有生产编号或生产批号,与相应的“质量出厂证明文件”及相关证明一一对应。否则,需方有权拒绝收货。

5.3 现场验收时,如发现货物由于供方原因造成的损坏、不符合询比价文件或合同中规定的品牌、质量标准和规范时,需方拒收并由供方退出现场,供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5.4 计量方式:散装水泥验收数量以在甲方过磅数量为准。如果在验收过程中买卖双方对验收数量有异议,可找双方都认可的第三方进行复磅,交货重量偏差不超过 $\pm 3\%$ 的,以厂家发货过磅单数量计量;交货重量偏差超过 3% 的,按实际复磅重

量结算，双方必须积极配合，复磅费用由责任方承担。袋装水泥清点件数理论计重，随机抽取 20 袋称重总质量不得少于 1000kg。

5.5 以现场监理见证取样送检的检测结果为准，如果检测结果不合格，需方将该批货物原地封存，并以电话或书面方式通知供方，同时，供方必须在七天内及时补充合格产品到工地现场，补充品的检测费用仍由供方负责。

5.6 交货：货到工地后，由需方授权人员按照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等进行签字确认，数量以实际验收合格数量为准。

除需方授权的验收代表以外的其它任何人员参与的检验与验收，需方均不认可，并拒绝支付相应价款。

5.7 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货物，需方有权拒绝签收，供方应立即将货物全部运离现场，并在供货期限内重新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否则，供方除应承担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外，还应向需方支付场地占用费，并承担违约责任。货物交接时，需方仅对货物数量、型号及外观进行检查，需方对货物的签收不视为免除供方的质量责任缺陷责任及保修责任。

6. 结算及付款方式：

先货后款，按月结算。供方凭需方授权的现场验收人员签收的《发货凭证》（送货单等，至少一式四份，需方三份，其中收货标段留存二份，供方到需方对账结算一份）和《验收清单》（一式三份），以检验合格的数量为结算数量。

甲方采取银行转账/电汇/电建融信/承兑汇票/建行“e 信通”/国内信用证等多种融资产品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融资产品支付比例不低于结算货款的 30%。甲方不承担承兑贴息费用，对此，乙方予以接受，并承诺不以此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或要求赔偿损失。

结算周期为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本期结算金额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增值税专用发票为一票制，税率为 13%），次月支付本期结算金额的 97%，剩余 3%为质量履约保证金，质保期为 6 个月，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返还质保金。

特殊情况出现暂时资金周转困难，导致需方延误支付本合同约定应付款项，供方给予需方 2 个月的延期付款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甲方违约，宽限期内不计利息。宽限期过后，需方应以迟延支付款项金额为基数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

乙方支付违约金。

如能提供更优惠的付款条件，响应人应在报价文件中详细说明。

7、响应文件须提交：

7.1、报价总价汇总表。

7.2、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如有）身份证复印件。

7.3、质量体系证书、出厂产品检测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

7.4、产品质量保证承诺书（自行编制）。

7.5、业绩证明资料。

7.6、运输设备证明文件或者与第三方运输公司的协议。

7.7、响应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8、成交确定原则：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9、报价事项

9.1 报价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5月23日11:00。

9.2 报价递交地址：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

9.3 报价文件递交方式：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递交签字盖章的扫描件报价文件。

9.4 报价文件要求：填写信息及报价完整，签字盖章齐备，扫描清晰无缺页。

9.5 本次询比价方式为两次竞价：首次报价结束后，采购人根据评审情况，设置第二轮（终轮）报价截止时间。至第二轮（终轮）报价截止时间，响应人未提交第二轮（终轮）报价的，以第一轮报价为评标价参与评审。

五、违约责任：

1、若供方所供的货物因质量问题而给需方造成的工程质量事故，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由供方承担，同时需方有权终止此合同（或调减合同供货数量），需方保留其它损失的追诉权。对此，供方无任何异议。

2、由于质量、规格型号等原因造成的需方对该批材料拒收、退换、索赔等责任及损失皆由供方承担。对此，供方无任何异议。

六、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灯彩街 321 号

邮编：310030

联系人：何迎学

电话：18119399112

邮箱：2399681509@qq.com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7 日